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行政审批文件

沙农许可〔2026〕22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沙坪坝区陈家桥龙凤河生态补水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市沙坪坝区陈家桥街道天马山社区居民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申请审查沙坪坝区陈家桥龙凤河生态补水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及相关材料（项目代码：2604-500106-04-01-602059）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结合我委组织专家对该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查意见（附件），经研究，现准予行政许可如下：

一、工程位置和工程任务

工程位于陈家桥街道龙凤河。通过新建闸坝工程和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含放水管更换),为幸福堰生态流量下放提供保障。

二、工程防洪标准和建设内容

(一)同意工程防洪标准:新建闸坝设计洪水标准为100年一遇。根据该闸坝运行特点(洪水期间闸门开启与河床齐平,不影响行洪),不设校核洪水标准。

(二)同意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新建闸坝、幸福堰堰前疏浚、更换放水管道、恢复堤顶道路及边坡清理撒播草籽等。

三、工程等级与建筑物级别

(一)同意新建闸坝工程等别为Ⅲ等,工程规模为中型水闸。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临时性建筑物为5级。

(二)同意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其中,钢坝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闸门、拦污栅合理使用年限为30年。

四、工程布置和主要建筑物

(一)同意工程总布置。工程主要由新建闸坝工程、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含放水管更换)、堤顶道路恢复及边坡清理组成。

(二)同意主要建筑物设计。

1.新建闸坝工程

新建钢坝位于分洪渠进口下游约 80m 处，坝轴线控制点为左坝肩 B1 (3277255.14, 629179.47) 和右坝肩 B2 (3277234.94, 629182.34)。钢坝正常蓄水位 277.00m，堰顶高程 275.00m，溢流净宽 16m，布置高 2.0m 的底轴驱动平面钢闸门。

钢坝基础建基面置于新鲜基岩上，建基面高程 271.50m，坝体采用 C25 钢筋混凝土浇筑，基础顺水流方向总长 9.0m。下游河道开挖段长 10m，采用大块石回填。

大坝右岸设 C25 钢筋混凝土结构启闭机室，其基础顺水流方向总长 12.6m。启闭机室上下游边墙厚 0.5m，河道内侧墙厚 0.8m，外侧墙厚 0.7m，顶部设 $\phi 800$ 进人孔，配备市政密封井盖，室内布置液压启闭机。左岸设 C25 钢筋混凝土导墙，厚 0.8m。启闭机室和导墙外侧均设厚 0.6m 的防渗刺墙。

在河道右岸高程不低于 285.00m 处，布置启闭液压站及控制室，采用集装箱结构，建筑面积 18m^2 (3m×6m)。

生态放水管布置于左岸，采用 DN500 钢管 (壁厚 8mm)，管中心高程 275.50m。管道穿越防渗刺墙后接入 C25 钢筋混凝土闸阀井，阀井内空尺寸 1.5m×2.1m，井内设控制闸阀，管道出口接入下游河道。

钢坝上下游各设 10m 长连接段，与钢坝顺接，连接段采用 C20 混凝土挡墙护至现状高程，墙后采用大块石回填。挡墙结构：顶宽 0.5m，迎水面坡比 1:0.3，背水侧坡比 1:0.4，墙趾高 0.3m

宽 0.3m，底板设 1:10 反坡。墙身内设 DN50 PVC 排水管，间排距 2m，呈梅花形布置，排水管坡比 10%，管后设碎石反滤包。

2.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

对幸福堰堰前至分洪渠进口段河道进行疏浚，长度约 100m，疏浚后底高程 274.50m，最大疏浚深度 2.10m。同时，对幸福堰现有放水管进行更换。

3.堤顶道路恢复和边坡清理

对幸福堰上游左岸至新建钢坝闸、右岸至上游桥梁的堤顶道路进行恢复重建。采用 C20 混凝土路面，道路共计长 330m，路面总宽 2.5m，厚度 20cm，下设碎石垫层 20cm，左右两侧设置 C20 砼路沿，路沿宽 0.4m 高 0.5m。

清除幸福堰以及钢坝闸上游至学城大道桥梁堤防内侧边坡地被植物并撒播草籽。

五、施工组织设计

同意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布局。

六、工期

同意施工总工期 4 个月。

七、工程投资及资金来源

工程静态总投资 394.48 万元，最终以发展改革委批复为准。资金来源为 2025 年第二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八、有关要求

(一) 严格落实“四制”管理。请你单位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公示制等管理制度。工程开工前向我委办理质量与安全监管备案，确保工程施工质量和安全，认真组织编制、审定工程施工组织方案，确保工程如期建成发挥效益。

(二) 及时办理开工手续。自工程开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开工备案。

(三)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落实水土保持措施。

(四) 严格执行设计变更程序。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地点、规模和建设内容。确需变更的，应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按要求履行变更手续。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及时上报我委组织竣工验收。

附件： 沙坪坝区陈家桥龙凤河生态补水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技术审查意见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6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沙坪坝区陈家桥龙凤河生态补水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技术审查意见

2026年5月20日，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组织专家对《沙坪坝区陈家桥龙凤河生态补水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以下简称《初设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专家组（名单附后）认真查阅了勘察、设计成果资料，会议听取了设计单位关于《初设报告》内容的汇报，与会专家、代表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发表了专业审查意见，设计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对初设报告进行了补充、修改和完善，提交了《初设报告》（报批稿）。经审查专家组复核，认为《初设报告》（报批稿）基本达到了设计深度要求，基本同意该《初设报告》。

主要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概况

沙坪坝区陈家桥龙凤河生态补水工程位于沙坪坝区陈家桥街道境内。距离沙坪坝区政府驻地约21km，距离重庆市区约27km。工程建设主要目的是通过新建闸坝工程和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含放水管更换），为幸福堰生态流量下放提供保障。

工程的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新建闸坝工程：新建钢坝坝址位于分洪渠进口下游约80m处。新建钢坝正常蓄水位为277.00m，堰顶高程为275.00m，溢流净宽16m，溢流面布置高2.0m底轴驱动的平面钢闸门。新建钢坝基础置于新鲜基岩上，建基面高程271.50m，钢坝采用C25钢筋混凝土。钢坝坝体顺水流方向长9m。钢坝右岸设有一座启闭机室，采用C25钢筋混凝土结构，内设液压启闭机。左岸为C25钢筋砼导墙，厚度0.8m。启闭机室和导墙外侧设置有厚度为0.6m的防渗刺墙。为方便控制钢坝的启闭，在河道右岸布置有面积18m²的启闭液压站、控制室，采

用集装箱结构。

2、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幸福堰堰前至分洪渠进口河道疏浚，河道疏浚长度约 100m，河道疏浚厚度 0.00m~2.10m，疏浚底高程 274.50m。对幸福堰堵塞放水管进行更换。

3、堤顶道路恢复和边坡清理：为方便管理，对幸福堰上游两岸共计 330.00m 堤顶道路进行恢复重建，清除堤防内边坡植被并撒播草籽。

二、工程地质

2.1 基本同意区域构造稳定性与地震评价结论。工程区属于相对稳定的弱震环境，工程区 50 年超越概率 10%的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地震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35s，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 VI 度，区域构造稳定性良好。

2.2 基本同意场地工程地质评价结论。工程区场地地形地质条件较简单，工程区场地位于北碚向斜核部附近。沿线无大型滑坡、危岩、泥石流等不良地质现象分布。

2.3 基本同意坝线选择结论。上、下坝线工程地质条件基本相当，均具备修建闸坝的地质条件，本次方案推荐上坝线。

2.4 基本同意闸坝工程地质评价结论，岩（土）体物理力学参数建议值基本合适。新建钢闸主要工程地质问题包括基础持力层选择、坝基抗滑稳定、坝基及绕坝渗漏、开挖边坡稳定及基坑涌水等问题。建议以弱风化岩体作为坝基持力层，岩体工程地质分类 C_N ，结合工程实际采取相应变形、防渗、边坡支护、抗冲及抗滑处理措施。施工时做好上游围堰及基坑排水措施。

2.5 基本同意疏浚工程地质评价结论。建议采用机械+人工方式，严格控制开挖坡角，并合理控制疏浚施工距离和预留安全保护距离。

2.6 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及弃渣场工程地质评价结论。

三、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必要性。本工程位于龙凤河陈家桥河段，属城市建成区。因幸福堰上游发生淤积，导致放水管堵塞，生态流量释放受阻。当前运行条件下，来水全部经分洪渠进入下游河道，致使幸福堰至虎溪河河口段生态流量缺失，河段水体流动性差，水环境质量受到严重影响。同时，分洪渠分流造成上游水位波动，进一步影响幸福堰生态流量释放的稳定性。

上述问题严重威胁幸福堰下游河段的水生态安全与水环境质量，也对区域居民生活品质造成不利影响。为保障生态流量持续稳定释放，实施相应工程措施十分必要。本工程的推进既迫切，也符合“十六字”治水理念的要求。

四、总体设计

4.1 基本同意工程任务

通过新建闸坝工程和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含放水管更换），为幸福堰生态流量下放提供保障。

4.2 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

根据沙坪坝区经济发展计划及各规划水平年，拟定现状水平年为2024年，设计水平年为2035年。

4.3 基本同意下放生态量

结合河道内不同生态状况下生态流量能够达到的保证率、闸门高度、投资等综合选定“良好”状况下汛期生态流量 $0.657\text{m}^3/\text{s}$ 。推荐方案下放生态流量能力为 $0.665\text{m}^3/\text{s}$ 。

4.4 基本同意工程规模

(1) 防洪标准

新建闸坝为钢坝，在洪水期间会开启，与河床齐平，不影响行洪，因此，仅设设计洪水标准，不设校核洪水标准，设计洪水标准参照城市防护区确定。新建闸坝位于陈家桥街道，属于城市区，该区域居住集中，城市防护等级为比较重要，等别为III等，根据《城市防洪工程设计规范》（GB/T50805-2012）、《防洪标准》（GB50201-2014），防洪标准为50~100年一遇，结合《重庆市主城区防洪规划报告(2016~2030年)》，沙坪坝区城市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确定新建闸坝设计洪水标准为100年一遇。

(2) 洪水计算

基本同意本次采用邻近已审批工程洪水成果。

五、工程设计

5.1 基本同意坝线选择，推荐在上坝线处新建闸坝。

5.2 基本同意闸坝坝型选择。

5.3 基本同意工程总布置。工程主要由新建闸坝工程、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含放水管更换)和堤顶道路恢复和边坡清理组成。

六、机电及金属结构

6.1 基本同意闸门及启闭机设备选型和布置。

6.2 基本同意各负荷统计成果、负荷等级的划分及运行方式。

6.3 基本同意过电压保护及接地方案。

6.4 基本同意通信设计方案。

七、施工组织设计

7.1 基本同意料场选择，块石料及砂石骨料采用外购方式。

7.2 基本同意导流建筑物导流时段及标准，基本同意导流方式及导流建筑物设计。

7.3 基本同意主体施工方案。

7.4 基本同意工程施工总布置。施工生活用房采用租赁形式解决。

7.5 基本同意施工进度安排，总工期 4 个月，主体工程 2 个月。

八、工程管理

8.1 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设计。

8.2 工程运行期应加强管理，确保工程正常运行。

九、环境保护与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9.1 基本同意工程保护措施。

9.2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及危害初步分析。

9.3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9.4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9.5 工程开工前，业主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完善相关手续。

十、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计划

本工程建设均在水利设施用地范围内，不再新增占地，如需新增占地由业主单位协调解决。

十一、设计概算

11.1 工程投资概算编制采用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渝水建〔2021〕7号）和《重庆市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重庆市水利工程机械台时费定额》（渝水建〔2021〕8号）。编制规定和配套定额、文件符合现行重庆市水利行业投资编制规定，编制深度基本达到本阶段的设计要求。

11.2 基本同意人工工资、主要材料价格、机械台时费等基础价格。

11.3 基本同意建筑安装工程单价编制和费用计算。

11.4 经审查，本工程总投资 394.48 万元，工程部分投资 382.62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157.76 万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7.54 万元，金属结构及设备安装工程 118.76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 27.78 万元，独立费用 52.56 万元，基本预备费 18.22 万元，专项投资部分 11.86 万元。

十二、经济评价

基本同意国民经济评价采用的方法和结论，经计算经济内部收益率大于 6%。本工程建设任务是通过新建闸坝工程和幸福堰堰前疏浚工程（含放水管更换），为幸福堰生态流量下放提供保障，是一个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

专家组组长：陶晓

时间：2026 年 6 月 5 日

沙坪坝区陈家桥龙凤河生态补水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技术审查专家名单

专业	姓名	公司名称	职务	职称
水工专业	陶波	巴南区水利局	组长	高级
地质专业	张阳	重庆江山水电建筑工程勘察 设计有限公司	成员	正高
水文规划 专业	许剑锋	重庆图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 公司	成员	正高
金结专业	向伟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 计研究院	成员	正高
造价专业	雷禾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 计研究院（退休）	成员	正高